

5/26 〈星期四〉學生學習能力檢測說明

- 一、依據：(一)臺中教育大學 111 年度縣市學生學習能力檢測命題與分析計畫。
(二)本市 111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。
- 二、目的：(一)建立本市國中小學生學習成就資料，以追蹤、分析學生在學習上變遷之趨勢，進而檢視目前課程與教學實施成效。
(二)瞭解學校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之現況，作為教育局課程與教學政策改進之參考，並為教育局及學校推動學習扶助之重要參據。
(三)協助本市國中小學生學習能力檢測之測驗標準化，並提供教學診斷與建議，使其有效回饋於教學現場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三、實施細節：
- (一)日期：111 年 5 月 26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 15 分至 12 時 00 分。
(二)實施地點：各班教室。
(三)實施內容：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文(包括聽力)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當天作息調整(如下表)：
1. 早自修到第一節上課的作息時間不變
 2. 中餐時間 12:00~12:30

7:30~8:10	8:10~8:20	8:20~8:55	8:55~9:15	
早自修	下課	第一節上課	走廊排隊、等待考試 休息 20 分鐘 09:10 預備鈴	
9:15~10:00	10:00~10:15	10:15~11:00	11:00~11:15	11:15~12:00
考國語文	收卷 走廊排隊 等待考試 10:10 預備鈴	考數學	收卷 走廊排隊 等待考試 11:10 預備鈴	考英語文 (含聽力)

(二) 考試注意事項：

1. 請自行準備考試用具：2B 鉛筆、橡皮擦、直尺、三角板及量角器。
2. 考試期間，請清空桌墊、將書包統一集中放在教室某處，桌面上只能放置考試文具。
3. 每節考試前，都需在走廊集合準備考試。可利用此段時間進行如廁及飲水活動，但必須馬上回到走廊上等待。
4. 考試期間，不得提早交卷。
5. 當天請按照號碼坐好

五、如對於考試相關事項有疑惑者，請洽教學組